

從民法角度解讀勞動法規

【會員免費講座】

◎上課日期：107年6月15日(星期五)

◎上課地點：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50號13樓之35

時 段	課 程	講師暨簡介
08:50-09:00	報 到	
09:10-12:00	一、勞動契約 1. 私法自治、契約自由 2. 勞動法之定型化契約、工作規則、定型化契約限縮 二、雇主責任 1. 民法之過失責任主義 2. 推定過失責任主義(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) 3. 無過失責任主義(勞動基準法、職業安全衛生法) 三、獎金、紅利分配原則 所有權絕對原則、所有權社會化(勞動基準法之獎金、紅利)	李洙德 老師 ◎實踐大學副教授 ◎台北市政府勞資爭議調解人 ◎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事務學院講師
12:00-13:00	午 餐 時 間	
13:00-15:50	四、契約成立與生效、勞動契約特別生效要件(勞工參與：勞資會議) 五、團體協約特別生效要件(勞工參與：集體協商) 六、勞資關係 債務不履行違約責任：(1)雇主違約、(2)勞工違約。團體協約債務不履行、不當勞動行為	李洙德 老師

◎報名方式：本講座以會員優先，非會員次之(6/8錄取通知)，請掃QR Code報名或填妥「報名表」傳真至2370-0598或e-mail報名，報名後請來電TEL:2361-0268，以確認工會是否收到報名資料。(額滿截止)

◎注意事項：若報名後因故不能參加，請務必於開課前5日通知取消，以利遞補學員，未通知者將取消下次報名資格，感謝您的支持~

◎網址：<http://tilu.org> →課程資訊→講座 電子信箱：bs99.org@msa.hinet.net

107.6.15(五)【從民法角度解讀勞動法規】報名表

會員編號：_____ 非會員 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姓名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 白天電話：_____

公司名稱：_____

E-mail：_____

葷食 素食 ※為響應環保請自備隨身杯具。

※錄取與否，107/6/8通知。

手機掃描報名



從民法角度解讀勞動法規

講授大綱

講師：李洙德

107.6.15(五)

	民法	勞動法	勞動法
1	私法自治 契約自由 (1)要跟誰訂定勞動契約很自由 (2)勞動契約內容怎麼訂很自由 (3)勞基法退休金違憲	定型化契約 工作規則 (1)契約自由與雇主經營管理權衝突 (2)勞基法限縮了契約卻忘了勞基法的責任	定型化契約限縮 競業禁止、服務年限、調動五原則 (1)究竟是要一部超級勞基法? (2)還是要一步最低限度勞動契約法?
2	過失責任主義 (1)舉證之所在敗訴之所在 (2)原告負舉證責任	推定過失責任主義 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 (1)舉證責任轉換 (2)被告負舉證責任	無過失責任主義 (勞動基準法、職業安全衛生法) (1)無差別雇主責任 (2)社會責任
3	所有權絕對原則 (1)從經濟學角度思考勞動關係 (2)資本主義勞動關係	所有權社會化 勞動基準法：獎金、紅利 (1)資產重分配 (2)社會主義勞動關係	所有權社會化 公司法強制分紅、員工認股
4	契約成立與生效	勞動契約特別生效要件	團體協約特別生效要件
5	(1)契約怎麼訂才有效? (2)勞動契約是要式契約還是不要式契約	勞工參與：勞資會議	勞工參與：集體協商
6	債務不履行： 違約責任 (1) 雇主違約 (1) 勞工違約	可歸責於雇主 可歸責於勞工	團體協約債務不履行 不當勞動行為